

中華民國第42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

::: 作品說明書 :::

國中-數學科

科 別：數 學 科

組 別：國 中 組

作品名稱：哈哈鏡前的費馬最後定理 - 「多元」畢氏數的研究

關 鍵 詞：多元畢氏數、不定方程、遞迴通解公式

編 號：030413

學校名稱：

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作者姓名：

洪碩甫

指導老師：

郝曉青



哈哈鏡前的費馬最後定理

- 「多元」畢氏數的研究

壹、研究摘要

國中數學第三冊 1-4的主題是「商高定理」，或稱「畢氏定理」。三百多年前法國數學家費馬在研究「畢氏定理」的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= y^2$ 後，把它的「次數」(原是二次)提高到三次、四次 直到 $(x_1)^n + (x_2)^n = y^n$ ($n \geq 3$)，並且猜想說這個方程式在任何情況下都無自然數解。他的猜想在 1994 年被證明正確。

我聯想到：如果不是把「畢氏定理」的方程式的「次數」提高，而是把它的「元數」增加到三元、四元 直到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($t \geq 3$)。就如同把費馬的方程式放在哈哈鏡前一樣，我把一個「高次」的方程式轉變為一個「多元」的、較「長」的方程式。在這種情形下，我想研究下列的不定方程：

$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$$

在 t 和 n 設任意自然數 (但 $t \geq 3$) 時，有無自然數解 $(x_1, x_2, \cdots, x_t, y)$ ；以及若有解，解的形式會是什麼。

我研究的過程分五階段。**第一階段** - 進入題目：先探討一下 $n=1$ ， $t=3$ 、 $t=4$ 的情形，先熟悉問題。**第二階段** - 證明一般化：嘗試將第一階段的結果推廣一般化到任意 $t \geq 3$ 的情形。**第三階段** - 主題推展：嘗試將第二階段的結果再推展到 n 是完全平方數 k^2 ，以及 $n=2$ 、 $n=3$ 的情形。**第四階段** - 推展一般化：嘗試將第三階段的結果接著推展到任意 n 和 $t \geq 3$ 的情形。我所設計的證明方法只能涵蓋 $t \geq 4$ ，或是 $t=3$ ，但 n 可以分為不超過三個數的平方和的情況。**第五階段** - 解決特例：當 $t=3$ ，且 n 無法分為不超過三個自然數的平方和的情形 (是 $4^p(8q+7)$ ($p \in Z_0$ 、 $q \in N$) 的形式)。

因為我的研究是屬於建設性證明，所以我還研究了求解的方法，並撰寫電腦程式求解，驗證我的研究結果。研究結果大致如下：

(1) $t \geq 4$ 時，或是 $t = 3$ ，但 n 不為 $4^p(8q+7)$ ($p \in \mathbb{Z}_0$ 、 $q \in \mathbb{N}$) 的形式時，原方程式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，且可依遞迴公式求解。

(2) $t = 3$ 時，且 n 為 $4^p(8q+7)$ 的形式時，原方程式無自然數解。

這篇研究的應用主要是在立體及高次的抽象幾何。原方程式在 $n=1$ 、 $t=3$ 的時候，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 其 x_1, x_2, x_3, y 依序正好為一長方體的三邊長及對角線長。根據這篇研究的結果，可知：

只要找一個不小於 3 的自然數，便可找出一個以此為邊長，其他邊長和對角線長也為自然數的長方體。如果再將此結果推展至更高次的話，則在 t 次空間中，只要找一個不小於 3 的自然數，便可找出一個以此為邊長，其他邊長和其對角線長也為自然數的 t 次長方體。

至於這篇研究的未來推展，則可將原方程式的各指數提高。

貳、研究動機

我做這篇研究的動機，以及我對數學的熱誠，都源自於一本書。在 1997 年的時候，「費馬最後定理」不久前才剛被證明正確，引起了數學界的轟動，出了許多相關的書。我父親便買了一本介紹「費馬最後定理」的書，由 Simon Singh 著作的《Fermat's Last Theorem》。書中說道，費馬在三百多年前提出了一個猜想：

不可能將一個完全立方數寫成兩個完全立方數之和，或是將一個完全四次方數寫成兩個完全四次方數之和。總歸不可能將一個高於二次方的數寫成兩個高於二次方的數的和。（換句話說，就是說方程式 $(x_1)^n + (x_2)^n = y^n$ ($n \geq 3$) 無自然數解。）

費馬在研究畢氏定理的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= y^2$ 後，想到可以把它的次數（二次）提高到三次、四次，看看結果怎樣，才會想出這個定理。

「費馬最後定理」在經過三百多年的嘗試後，終於在 1994 年由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數學家 Andrew Wiles 確實證明 $(x_1)^n + (x_2)^n = y^n$ ($n \geq 3$) 無自然數解。我看了書中敘述各數學家三百年來的嘗試與失敗，自己便也想證明看看。不過在多次的失敗後，我突然想到，如果不是把畢氏定理的方程式提高到更高次，而是擴展成更多元的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 、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+ (x_4)^2 = y^2$ 等 到任意個（ t 個） x_j 項的情形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，會是怎樣的情形呢？這正是 **國中數學第三冊單元 1-4** 的主題「商高定理」（即「畢氏定理」）的應用及推展。

因為費馬最後定理的方程式 $(x_1)^n + (x_2)^n = y^n$ 是「高次」的，而我是把畢氏定理的方程式增加很多項，把它變成很長的「多元」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，所以兩個方程式比較之下，就像把費馬的方程式放到「哈哈鏡」前面，讓原來很「高」的方程式變成很「長」的方程式。我想要看看費馬最後定理在哈哈鏡的效果下，會有怎樣值得注意的結果。

$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$

$$(x_1)^n + (x_2)^n = y^n$$

參、研究內容與目的

我把畢氏定理的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= y^2$ 等號左邊增為任意個未知數，再在等號右邊任意乘上一個自然係數 n ：

$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 \quad (t \geq 3) \quad (1)$$

研究看在哪些 t 和 n 的組合有解？有幾個解？

肆、研究過程

(研究流程請參閱附件一)

一、論證

(一) 第一階段 - 進入題目

我剛開始研究時，想先藉由研究兩個比較簡單的特例：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 、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+ (x_4)^2 = y^2$ ，也就是畢氏定理的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= y^2$ 最基本的推廣，來進入題目，熟悉題目。

$$(1) \quad t=3, \quad n=1, \quad 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$

因為 $(x_1)^2 + (x_2)^2 = y^2$ 很早以前就被人證明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(附件二)，也就是國中數學提到的「畢氏數」(也叫「勾股數」)，所以我就猜說它最簡單的推展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 也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我想要找出一個通解，是可以讓一個已知 x_1 的任意畢氏數 (x_1, x_2, y) ，推展出 (x_2, y) 。我稍微研究了一下 $(x_1)^2 + (x_2)^2 = y^2$ 這個方程式。我發現只要移項，再利用國一教的「因式分解」，就可以求出通解。我這方面的研究請參照附件三。

如果知道 x_1 的值，只要遵循其步驟就可以求出 x_2 、 y 的值。這是一個通解形式，可以表示為 $(\lambda, T_1(\lambda), T_2(\lambda))$ (λ 可以是任何數)：在是 λ 奇數時， $T_1(\lambda) = \frac{(\lambda)^2 - 1}{2}$ ， $T_2(\lambda) = \frac{(\lambda)^2 + 1}{2}$ ；而在 λ 偶數時， $T_1(\lambda) = \frac{(\lambda)^2 - 4}{4}$ ， $T_2(\lambda) = \frac{(\lambda)^2 + 4}{4}$ 。但是，這種方法

有一點要注意， λ 的值不能隨便代一個自然數。如果代入 $\lambda = 1, 2$ ，就會出現不符合我們的要求的 x_2 和 y （不是自然數）。所以要規範 $\lambda \geq 3$ 。

如此一來，可以將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 拆成兩個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= (s_1)^2$ 、 $(s_1)^2 + (x_3)^2 = y^2$ ，只要選擇任一 $x_1 \geq 3$ 的值，再按照 $(\lambda, T_1(\lambda), T_2(\lambda))$ 的通解公式將 $(x_1)^2 + (x_2)^2 = (s_1)^2$ 、 $(s_1)^2 + (x_3)^2 = y^2$ 兩個方程式依序求出解，一組 (x_1, x_2, x_3, y) 就出爐了。

如果再選其他 $x_1 \geq 3$ 的值，就會算出不同的解 (x_1, x_2, x_3, y) 。而因為有無限多個 a_1 的值可以選擇，所以解 (x_1, x_2, x_3, y) 當然也有無限多組。

定理 1.1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 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$$(2) \quad t = 4, \quad n = 1, \quad 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+ (x_4)^2 = y^2$$

我猜說這個方程式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我試著將以上 $t = 3$ 、 $n = 1$ 的證明方式修改，看看能不能在現在的情形下套用。我發現也可以將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+ (x_4)^2 = y^2$ 分成三個方程式： $(x_1)^2 + (x_2)^2 = (s_1)^2$ 、 $(s_1)^2 + (x_3)^2 = (s_2)^2$ 、 $(s_2)^2 + (x_4)^2 = y^2$ 。這三個方程式也可以組成方程式組：

$$\begin{cases} (x_1)^2 + (x_2)^2 = (s_1)^2 \\ (s_1)^2 + (x_3)^2 = (s_2)^2 \\ (s_2)^2 + (x_4)^2 = y^2 \end{cases}$$

和 $t = 3$ 、 $n = 1$ 的情形相同的是，這個方程式組也能用 $(\lambda, T_1(\lambda), T_2(\lambda))$ 的通解形式求解，只是要多進行一步驟，因為有多一個方程式在裡面。如此一來，同樣可以證明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+ (x_4)^2 = y^2$ 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定理 1.2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+ (x_4)^2 = y^2$ 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(二) 第二階段 - 證明一般化

從 $t = 2$ 推展到 $t = 3$ 、 $t = 4$ ，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我已經摸出個規律，可以試著推展到 t 為任意自然數的情形（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）我猜想這個方程式在無論 t 是多少的時候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$$(x_1)^2 + (x_2)^2 = y^2$$

↓

$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$

↓

$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+ (x_4)^2 = y^2$$

↓

$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$

在研究特例的時候，我發現了一個「規律」 - 就是證明時先把一個長的方程式分成很多小的方程式，再將這些小方程式組合成和原來長方程式等價的方程式組。這麼一來，就只需要證明兩件事情：

① 第一個方程式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② 從每一個方程式的一個解都可以推展出下一組方程式的一組解。

這樣就知道，只要找到第一組方程式的一組解，依據 ②，就可以一個一個地往下推展，直到整個解全都出來。而又依據 ①，第一個方程式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，所以方程式組可以推展出來的自然數解也就有無限多組。這也像一列很長的骨牌，只要能推倒地一個骨牌，並

且使「只要有一個倒了，下一個一定也會被撞倒」，整列骨牌就應聲而下了。這就是「數學歸納法」的威力。

我現在試著把我的「規律」和數學歸納法結合。我先假設說有一個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，已經知道 t 的值了。我便按照那個「規律」把它分成很多小方程式： $(x_1)^2 + (x_2)^2 = (s_1)^2$ 、 $(s_1)^2 + (x_3)^2 = (s_2)^2$ 、 $(s_2)^2 + (x_4)^2 = (s_3)^2$ 、（都是 $(s_{j-2})^2 + (x_j)^2 = (s_{j-1})^2$ 的形式） $(s_{t-2})^2 + (x_t)^2 = y^2$ 。

再將這些小方程式組合成一個方程式組：

$$\begin{cases} (x_1)^2 + (x_2)^2 = (s_1)^2 \\ (s_1)^2 + (x_3)^2 = (s_2)^2 \\ \vdots \\ (s_{t-2})^2 + (x_t)^2 = y^2 \end{cases}$$

這樣一來就可以按照的通解公式 $(\lambda, T_1(\lambda), T_2(\lambda))$ 來求解。我只需要隨便代入一個 $x_1 \geq 3$ ，就可以得到一組自然數解 $(x_1, x_2, \dots, x_t, y)$ 。因為有無限多個 $x_1 \geq 3$ 的值可以代入，所以原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也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定理 2.1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在無論 t 是多少的時候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這也符合數學歸納法證明的兩個條件。

① 第一個方程式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：第一個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= (s_1)^2$ 是畢氏數的方程式，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（因為畢氏數有無限多組）。

② 從每一個方程式的一個解都可以推展出下一組方程式的一組解：從其中任何一個方程式 $(s_{j-2})^2 + (x_j)^2 = (s_{j-1})^2$ 的一組解 (s_{j-2}, x_j, s_{j-1}) ，都可以依照的 $(\lambda, T_1(\lambda), T_2(\lambda))$ 通解公式推展出下一個方程式 $(s_{j-1})^2 + (x_{j+1})^2 = (s_j)^2$ 的一組解 $(s_{j-1}, x_{j+1}, s_j) = (s_{j-1}, T_1(s_{j-1}), T_2(s_{j-1}))$ 。

(三) 第三階段－主題推展

(1) 當 n 是完全平方數時，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l)^2 = (k^2) \cdot y^2 = (ky)^2$

我想到說可以從最簡單的「 n 是完全平方數」開始推廣。我之所以會有這樣的構想，是因為我原來在研究 $n=1$ 的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l)^2 = y^2$ 的時候，發現只要把一個方程式的一組解 $(a_1, a_2, \cdots, a_l, b)$ ，同乘以同樣的自然數倍數 l ，就可以得到一個方程式 $(la_1)^2 + (la_2)^2 + \cdots + (la_l)^2 = (lb)^2$ ，這時候再把這個方程式等號右邊 $(lb)^2$ 項拆解掉，方程式就會變成 $(la_1)^2 + (la_2)^2 + \cdots + (la_l)^2 = (l^2) \cdot b^2$ 。現在我再把 $(la_1)^2 + (la_2)^2 + \cdots + (la_l)^2 = (l^2) \cdot b^2$ 還有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l)^2 = (k^2) \cdot y^2$ 這兩個方程式放在一起比對。

$$\begin{array}{ccccccc} (la_1)^2 & + & (la_2)^2 & + & \cdots & + & (la_l)^2 = (l^2) \cdot b^2 \\ \downarrow & & \downarrow & & & & \downarrow \\ (x_1)^2 & + & (x_2)^2 & + & \cdots & + & (x_l)^2 = (k^2) \cdot y^2 \end{array}$$

如果我們依照上圖一樣把兩個方程式的各個項一對一配對，這麼一來 $(la_1, la_2, \cdots, la_l, b)$ 就成為了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l)^2 = ny^2$ 在 n 是完全平方數 l^2 時的一組解：

$$\begin{cases} x_1 = la_1 \\ x_2 = la_2 \\ \vdots \\ x_l = la_l \\ y = b \end{cases}$$

假如在一開始選擇了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l)^2 = y^2$ 的另一組解 $(a_1, a_2, \cdots, a_l, b)$ ，把 $(la_1, la_2, \cdots, la_l, b)$ 代入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l)^2 = (l^2) \cdot y^2$ 中，等式仍然是成立的。所以對於任一個 l 值，因為有無限多組 $(a_1, a_2, \cdots, a_l, b)$ 可以代入，求得出無限多組

$(la_1, la_2, \dots, la_t, b)$ ，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定理 3.1 $(x_1)^2 + (x_2)^2 + \dots + (x_t)^2 = ny^2$ 在 n 為任意完全平方數時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$$(2) \quad n=2, \quad (x_1)^2 + (x_2)^2 + \dots + (x_t)^2 = 2y^2$$

以上 n 是完全平方數時的部分，是倚賴推理的過程中所併發出的聯想（從「 $n=1$ 的解同乘以自然數倍數…」聯想出「…和 $n=k^2$ 的解差不多」）。

不過，當我把以上的部分做完以後，我決定先嘗試幾個 n 值。其中最先嘗試的是 $n=1$ 的下一個— $n=2$ 的情況。我想，既然以上已經研究了 $n=1$ 的情形，我不妨試著把 $n=2$ 的方程式分解成許多個 $n=1$ 的方程式。

可是，一次求兩個方程式的解很麻煩，所以我又再想了一下。如果把 $(x_1)^2 + (x_2)^2 + \dots + (x_t)^2 = 2y^2$ 拆成只有一個長的方程式就比較好求解了：

$$\begin{cases} (x_1)^2 = y^2 \\ (x_2)^2 + (x_3)^2 + \dots + (x_t)^2 = y^2 \end{cases}$$

這樣就只要求下面那個方程式 $(x_2)^2 + (x_3)^2 + \dots + (x_t)^2 = y^2$ 的解，就可以得到 $(x_2, x_3, \dots, x_t, y)$ 的值；再把它們的 y 值代入 $(x_1)^2 = y^2$ ， x_1 的值便輕而易舉的求出了。

這麼一來，也證明了原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dots + (x_t)^2 = 2y^2$ 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因為 $(x_2)^2 + (x_3)^2 + \dots + (x_t)^2 = y^2$ 可以求出無限多組自然數解，而每一組 $(x_2, x_3, \dots, x_t, y)$ 都可以相對的求出一個 x_1 。這樣，原方程式不是就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了嗎！

定理 3.2 $(x_1)^2 + (x_2)^2 + \dots + (x_t)^2 = 2y^2$ 在無論 t 是多少的時候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$$(3) \quad n=3, \quad (x_1)^2 + (x_2)^2 + \dots + (x_t)^2 = 3y^2$$

我想說可以依照以上（2）中的證明把 $(x_1)^2 + (x_2)^2 + \dots + (x_t)^2 = 3y^2$ 重寫成

$(x_1)^2 = y^2$ 、 $(x_2)^2 = y^2$ 、 $(x_3)^2 + (x_4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的方程式組：

$$\begin{cases} (x_1)^2 = y^2 \\ (x_2)^2 = y^2 \\ (x_3)^2 + (x_4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 \end{cases}$$

這樣的方程式組也可以按照上面(2)中的求解方法求出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這麼一來，

$n=3$ 的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3y^2$ 也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定理 3.3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3y^2$ 在無論 t 是多少的時候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(四) 第四階段－推展一般化

我在第三階段中研究特殊的 n ($n = k^2$ 、 $n = 2$ 、 $n = 3$) 在無論 t 的值是多少的時候的情形，結果都是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我在其中也發現了一些「規律」，所以我決定可以試著用這些「規律」，一次涵蓋所有的情形。

其中一個規律就是說，若給予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$ 一個方程式 (已知 t 和 n 的值)，只需要把它分成方程式組：

$$\begin{cases} (x_1)^2 = y^2 \\ \vdots \\ (x_{n-1})^2 = y^2 \\ (x_n)^2 + (x_{n+1}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 \end{cases}$$

這時候，求出最下面的方程式 $(x_n)^2 + (x_{n+1}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$ 的解，再將它的 y 值代入上面的 $(x_1)^2 = y^2$ 至 $(x_{n-1})^2 = y^2$ ，就可以求出原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$ 的一組解。

這個方法可以順利的解決部分的 t 和 n 的值。只要方程式中 $t \geq n$ 就可以成功的證明說這個方程式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但是萬一 $t < n$ 就沒辦法了。

我想找一個能涵蓋所有情形的證明方式。我在一本數論的教科書—David M. Burton 所著的《Elementary Number Theory》(附件四)中找到了一個 Lagrange 的定理，剛好我可以使用作為引理：

引理 4.1 Lagrange 每個非負整數皆可分解為四個非負整數之和。(換句話說，每個自然數一定可以表示為不超過四個自然數的平方和。) 例如： $7 = 2^2 + 1^2 + 1^2 + 1^2$ 、 $9 = 3^2$ 、 $13 = 3^2 + 2^2$)
證明 請參閱附件四。

我現在有一個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r)^2 = ny^2$ 。我先把 n 分成不超過四個自然數的平方和： $n = (m_1)^2 + (m_2)^2 + \cdots + (m_r)^2$ ($r \leq 4$ 、 $r \leq t$)。這時候就可以把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r)^2 = ny^2$ 拆解、組合成一個方程式組：

$$\begin{cases} (x_1)^2 = y^2 \\ \vdots \\ (x_{r-1})^2 = y^2 \\ (x_r)^2 + (x_{r+1}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y^2 \end{cases}$$

不過，這時候就要運用上 $n = (m_1)^2 + (m_2)^2 + \cdots + (m_r)^2$ 。為了使等號兩邊相等，我就將 m_1 、 m_2 、 $\cdots$ 、 m_r 以係數的形式放到方程式組裡面：

$$\begin{cases} (x_1)^2 = (m_1 y)^2 \\ \vdots \\ (x_{r-1})^2 = (m_{r-1} y)^2 \\ (x_r)^2 + (x_{r+1}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(m_r y)^2 \end{cases}$$

(兩個是等價的，因為把方程式組中的方程式加起來就可以得到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$ 。)

這個時候只要求 $(x_r)^2 + (x_{r+1}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(m_r y)^2$ 這最後一個方程式的解，把它的 y 值代入前面的方程式 $(x_1)^2 = (m_1 y)^2$ 至 $(x_{r-1})^2 = (m_{r-1} y)^2$ ，這樣就可以求出原方程式的一組

解。進而可以證明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$ 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在妄下結論前，我突然發現 - 如果 $t = 3$ ，且 n 是不能分為不多於三個自然數的平方和的數（例如說像 7 就是其中之一），一定要分成四個自然數的平方和，那麼我的證明方式就不適用，因為分配到方程式組的時候，就無法正常進行：

$$\begin{cases} (x_1)^2 = (m_1 y)^2 \\ (x_2)^2 = (m_2 y)^2 \\ (x_3)^2 = (m_3 y)^2 \\ \text{????} = (m_4 y)^2 \end{cases}$$

不過，如果 $t \geq 4$ 的話，我的證明方式就沒有問題。我決定把特例的情況分開到第五階段討論。

定理 4.1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$ 在 $t \geq 4$ 時，無論 n 是多少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（五）第五階段 - 解決特例

我在第四階段的研究中發現了我要研究的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$ 在 $t = 3$ (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ny^2$)，且 n 是不能分為不多於三個自然數的平方和的數的情形中，我的證明方式並無法應用。所以我決定把這個特殊的情況分開來研究，希望能有突破。

在《Elementary Number Theory》(附件四)中有提到 - Gauss 和 Legendre 有證明說：能分為不多於三個自然數的平方和的數只有某種特定形式的自然數，其他的自然數都不能分為不多於三個自然數的平方和。我便上網向一個數學網站「Dr. Math」(mathforum.org/dr.math/)提出問題，想尋找它的證明。Dr. Math 的 Doctor Rob 回信說，證明太難了，請我到書中去找。於是，我找了他介紹的其中一本，Gauss 的《Disquisitiones Arithmeticae》- 來看；證明果然很難，沒有辦法從中間找出任何可以輔助我的研究的東西。我只能把這個定理當作引理使用。

(與 Dr. Math 的電子通信的內容，請參閱附件五。)

引理 5.1 只有形式為 $4^p(8q+7)$ ($p \in \mathbb{Z}_0$ 、 $q \in \mathbb{N}$) 的自然數不能分解成三個非負整數的平方和，一定要分為四個自然數的平方和；換句話說，只有形式為 $4^p(8q+7)$ 的自然數一定要分成四個自然數的平方和，其他的自然數數皆可表示為不超過三個自然數的平方和。

證明 請參閱參考資料《Disquisitiones Arithmeticae》。

我先假設 $n = 4^a(8b+7)$ ，原方程式就變成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4^a(8q+7) \cdot y^2$ 。因為它不能用我「通用」的證明方法來證明，我決定先嘗試證明說它沒有自然數解。

我發現如果方程式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4^a(8q+7) \cdot y^2$ 沒有自然數解，則 $4^a(8q+7) \cdot y^2$ 在無論 y 代入多少都必須是 $4^p(8q+7)$ 的形式；因為如果 $4^a(8q+7) \cdot y^2$ 在無論 y 代入多少都是 $4^p(8q+7)$ 的形式，則根據引理 5.1， $4^a(8q+7) \cdot y^2$ 不可能分成不多於三個數的平方和，則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4^a(8q+7) \cdot y^2$ 必定沒有解。所以，現在只需要證明「 $4^a(8q+7) \cdot y^2$ 在無論 y 代入多少都必須是 $4^p(8q+7)$ 的形式」。

我注意到，每個自然數都能以 $2^p(2q+1)$ 的形式表示（如果是奇數，則 $p=0$ ；如果是偶數，則 $2q+1$ 是它所有奇因數的乘積）。我便以 $y = 2^c(2d+1)$ 代入 $4^a(8q+7) \cdot y^2$ ，看看能不能把 $4^a(8q+7) \cdot y^2$ 轉移成 $4^p(8q+7)$ 的形式：

$$\begin{aligned} ny^2 &= [4^a(8b+7)] \cdot [2^c(2d+1)]^2 \\ &= (4^a \cdot 2^{2c})(8b+7)(2d+1)^2 \\ &= 4^{a+c}(32bd^2 + 32bd + 8b + 28d^2 + 28d + 7) \\ ny^2 &= 4^{a+c} \left\{ 8 \cdot \left[4bd^2 + 4bd + b + \frac{7d(d+1)}{2} \right] + 7 \right\} \end{aligned}$$

($\frac{7d(d+1)}{2}$ 是自然數，因為 $d(d+1)$ 是偶數。)

這麼一來， $4^a(8q+7) \cdot y^2$ 也是 $4^p(8q+7)$ ($p = a + c$ 、

$n = \left[4bd^2 + 4bd + b + \frac{7d(d+1)}{2} \right]$ 的形式, 而且進而證明了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ny^2$ 在

n 是形式為 $4^p(8q+7)$ 的自然數時沒有自然數解。

定理 5.1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ny^2$ 在 n 是形式為 $4^p(8q+7)$ ($p \in Z_0$ 、 $q \in N$) 的自然數時無自然數解。

二、求解

因為這篇研究中的證明屬於建設性證明 (就是會附有求解方法的證明), 所以附有求解的方法。我綜合了以上論證中的論點構成求解方法, 並且以實例示範。

我研究的方程式是 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$ ($t \geq 3$)。

步驟	實例示範 ($t=6$ 、 $n=17$)
【1】 先確定是否有解: 若 $t=3$ 且 n 是形式為 $4^p(8q+7)$ ($p \in Z_0$ 、 $q \in N$) 的數, 無自然數解; 否則就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	兩者皆非
【2】 將 n 分解成 $\leq$ 四個數的平方和: $n = (m_1)^2 + (m_2)^2 + \cdots + (m_r)^2$ $(r \leq 4, r \leq t)$	$17 = 3^2 + 2^2 + 2^2$
【3】 將前 $r-1$ 個 m_j 項配上 y 代入前 $r-1$ 個 x_j 項: $\begin{cases} (x_1)^2 = (m_1 y)^2 \\ (x_2)^2 = (m_2 y)^2 \\ \vdots \\ (x_{r-1})^2 = (m_{r-1} y)^2 \end{cases}$	$\begin{cases} x_1 = 3y \\ x_2 = 2y \end{cases}$
【4】 設剩下的 x_j 項的平方和等於剩下的 m_j 項的平方:	$(x_3)^2 + (x_4)^2 + (x_5)^2 + (x_6)^2 = (2y)^2$

$$(x_r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(m_r y)^2$$

【5】使：

$$\begin{cases} x_r = m_r \alpha_1 \\ x_{r+1} = m_r \alpha_2 \\ \vdots \\ x_t = m_r \alpha_{t-r+1} \end{cases}$$

$$\begin{cases} x_3 = 2\alpha_1 \\ x_4 = 2\alpha_2 \\ x_5 = 2\alpha_3 \\ x_6 = 2\alpha_4 \end{cases}$$

【6】再依遞迴公式解方程式：

$$\begin{cases} (\alpha_1)^2 + (\alpha_2)^2 = (s_1)^2 \\ (s_1)^2 + (\alpha_3)^2 = (s_2)^2 \\ (s_2)^2 + (\alpha_4)^2 = (s_3)^2 \\ \vdots \\ (s_{t-2})^2 + (\alpha_{t-r+1})^2 = y^2 \end{cases}$$

$$\alpha_1 = 5。$$

解得：

$$\begin{aligned} &(\alpha_1, \alpha_2, \alpha_3, \alpha_4, y) \\ &= (5, 12, 84, 3612, 3613) \end{aligned}$$

任取一 $\alpha_1 \geq 3$ 。

每一個小方程式從上到下解。

按照以下的公式依序解出右邊二未知數的值：

在 α_1 是奇數時，

$$\alpha_2 = \frac{(\alpha_1)^2 - 1}{2}, \quad s_1 = \frac{(\alpha_1)^2 + 1}{2};$$

在 α_1 是偶數時，

$$\alpha_2 = \frac{(\alpha_1)^2 - 4}{4}, \quad \alpha_3 = \frac{(\alpha_1)^2 - 4}{4}。$$

在 s_1 是奇數時，

$$\alpha_3 = \frac{(s_1)^2 - 1}{2}, \quad s_2 = \frac{(s_1)^2 + 1}{2};$$

在 α_1 是偶數時，

$$\alpha_3 = \frac{(s_1)^2 - 4}{4}, s_2 = \frac{(s_1)^2 - 4}{4}。$$

以此類推。

【7】將其解：

$(\alpha_1, \alpha_2, \dots, \alpha_{t-r+1}, y)$ 代回原方程式，便有原方程式的一解。

解得：

$$\begin{aligned} & (x_1, x_2, x_3, x_4, x_5, x_6, y) \\ &= (10839, 7226, 10, 24, \\ & \quad 168, 7224, 3613) \end{aligned}$$

求解方法的其他實例，請見附件六。

求解的過程中，我發現，如果數字太大，計算就會非常複雜、耗費時間。所以我嘗試利用電腦來操作演算的部分，可以簡短計算時間、並減少人為錯誤。有關電腦程式的部分請參閱「陸、討論」或附件七、八。

伍、研究結果

(一) 第一階段 - 進入題目：

研究內容： $n=1$ ， $t=3$ 、 $t=4$ 的情形 (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 、
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+ (x_4)^2 = y^2$)。

研究結果： 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(二) 第二階段 - 證明一般化：

研究內容： 將 $n=1$ 的情形一般化 ($(x_1)^2 + (x_2)^2 + \dots + (x_t)^2 = y^2$)，

研究結果： 無論 t 是多少的時候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(三) 第三階段 - 主題推展：

研究內容： n 是完全平方數 k^2 ，以及 $n=2$ 、 $n=3$ 的情形：

$$\begin{aligned} & (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(k^2) \cdot y^2, \\ & 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2y^2, 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3y^2) \end{aligned}$$

研究結果： 無論 t 是多少的時候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(四) 第四階段 - 推展一般化：

研究內容： 任意 n 和 $t \geq 3$ 的情形 $(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)$ 。

研究結果： $t \geq 4$ 時無論 n 是多少的時候都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(五) 第五階段 - 解決特例：

研究內容： $t=3$ ，且 n 無法分為不超過三個自然數的平方和的情形

$$(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ny^2, n \text{ 是 } 4^p(8q+7) (p \in Z_0, q \in N) \text{ 的形式})。$$

研究結果： 無自然數解。

整理之後，可以分成兩個情形：

(1) $t=3$ ，且 n 是 $4^p(8q+7) (p \in Z_0, q \in N)$ 的形式的數；則方程式無自然數解。

(2) 不是 (1) 的情況；則方程式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陸、討論

撰寫電腦程式求解

人腦雖然可以求出解來，但是速度太慢、錯誤很多，而且一旦數字過大，就不容易計算。

所以我就撰寫電腦程式來執行這篇作品中的求解演算過程，只要輸入所求解的方程式的 t 和 n 值，就可以替你找出數組解。

我用了昇陽 (Sun Microsystems) 的 Java 2，並參照松崗的《最新 JAVA 2 入門與應用》來撰寫程式。用 Java 的優點是 Java 在大部分的電腦上都可以執行 (包括伺服器、工作站等)，而且用 Java 撰寫的程式是利用網頁的介面來操作的，這表示只要上傳到網頁就可以直接從網路上使用，不用再下載。電腦求解的相關資料，請參閱附件六、七。

柒、結論

這篇研究中所討論的方程式：

$$(x_1)^2 + (x_2)^2 + \cdots + (x_t)^2 = ny^2 \quad (t \geq 3)$$

其自然數解的數目可以分為兩個情況討論：

(1) 當 n 為形式為 $4^p(8q+7)$ 的自然數且 $t=3$ ，無自然數解。

(2) 當 n 和 t 不為符合 (1) 的條件的自然數，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。

在 (2) 中，解的形式並非由單一公式決定，而是由單一變數的遞迴公式決定。只要任選一不小於 3 的自然數便可以決定出一組自然數解。其遞迴方法請見以上「求解」部分。我也將這個遞迴方法寫成電腦程式，以方便求解。

這篇研究的應用主要是在立體及高次的抽象幾何。方程式 (1) 在 $n=1$ 、 $t=3$ 的時候：

$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y^2$$

其 x_1, x_2, x_3, y 依序正好為一長方體的三邊長及對角線長。這篇研究最重要的推展部分為：

只要找一個不小於 3 的自然數，便可找出一個以此為邊長，其他邊長和對角線長也為自然數的長方體。如果再將此結果推展至更高次的話，則在 t 次空間中，只要找一個不小於 3 的自然數，便可找出一個以此為邊長，其他邊長和其對角線長也為自然數的 t 次長方體。

捌、未來發展

(1) 畢氏數的方程式為三元二次方程式，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；

費馬最後定理的方程式為三元高次方程式，無自然數解；

這篇作品研究的方程式多元二次方程式，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；

「多元高次方程式」會是怎樣呢？

(2) 找出這篇作品的漏解。這篇作品雖然證明有無限多組自然數解，但是還是有漏解，如

$(1, 2, 2, 3)$ 是 $(x_1)^2 + (x_2)^2 + (x_3)^2 = ny^2$ 的一組解，用這篇作品的求解方法未能找出來，所以此部份尚待研究。

玖、參考資料

(1) 朱浩偉 (1998)；*從畢氏定理談起*。(附件九)

(2) 李金財；*深入探討畢氏數*；網址：teacher.tcvts.tcc.edu.tw/leegt/深入探討畢氏數.doc。

(3) 榮欽科技主筆室 (編著) (2001)；*最新 JAVA 2 入門與應用*；中華民國 - 松崗電腦圖書資料。

(4) Burton, David M. (1998)；*Elementary Number Theory*，第四版；美國 McGraw Hill；p226~p227、p249~p254。(附件二、四)

(5) Gauss, Carl Friedrich (1986)；(Arthur A. Clarke 譯)；*Disquisitiones Arithmeticae*，英文版；美國 Springer-Verlag。

(6) Singh, Simon (1997)；*Fermat's Last Theorem*；英國 Fourth Estate Limited。

（第二名）

由費瑪定理所引發的聯想，給予所提的延伸問題，一個完整而深入的解答，胸懷遠大，勇於挑戰數學，獨立研究的精神及能力很強。